**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大乐镇岭南村委黑岭水库至晒谷岭药材种植基地产业道路项目（项目编号：LBZC2025-C2-220059-GXWP）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大乐镇岭南村委黑岭水库至晒谷岭药材种植基地产业道路项目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7月2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BZC2025-C2-220059-GXWP

项目名称：大乐镇岭南村委黑岭水库至晒谷岭药材种植基地产业道路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玖拾万零玖仟柒佰零壹元玖角贰分(¥909701.92）

最高限价：人民币玖拾万零玖仟柒佰零壹元玖角贰分(¥909701.92）

采购需求：大乐镇岭南村委黑岭水库至晒谷岭药材种植基地产业道路项目1项，具体要求详见工程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合同履行期限：90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的施工企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施工能力。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是具备贰级以上（含贰级）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并为本单位员工。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外，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7月11日公告发布之时至2025年7月1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采购文件，潜在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7月22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 五、开启

时间：2025年7月22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2.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lb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来宾）。

3.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为配合采购人执行政府采购项目及备案，未入驻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供应商请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行商家入驻，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

5.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请自行下载并安装（客户端地址：https：//sitecdn.zcycdn.com/zcy-client/bidding-client-new/official/guangxi/GuangXiSetup.ex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相关网站进行查阅（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立即办理）。

（4）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开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5）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各供应商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后30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到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6）在供应商提交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后，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备份响应文件无法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异常处理”端口处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递交备份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象州县大乐镇人民政府

地 址：象州县大乐镇元和街17号

联系方式：覃振勇 1817634558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来宾市兴宾区桂中大道东251号中汇金融大厦10楼

联系方式：覃兰秀 0772-42238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覃兰秀

电　　 话：0772-4223888

 **采购人： 象州县大乐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1日**